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

戴珊於1999年加入阿里巴巴集團,為公司創始人之 一。自2022年1月起擔任國內數字商業板塊總裁,分 管大淘寶(包括淘寶、天貓、阿里媽媽)、B2C零售(天 貓國際、天貓超市、天貓奢品)、淘菜菜、淘特和國 內貿易1688.com等業務。在擔任現職前,從2017年 1月至2021年12月擔任產業電商(前稱B系)事業群總 裁,該事業群當時包含阿里巴巴國際站(Alibaba.com)、 1688.com、全球速賣通(AliExpress)、淘特及數字農 業。同時,她於2021年3月至2021年12月擔任社區電商 事業群總裁。戴珊於2014年6月至2017年1月擔任阿里 巴巴集團首席客戶服務官,並於2009至2014年擔任淘 寶和阿里巴巴國際站的人力資源資深副總裁,以及阿里 巴巴集團副首席人才官和首席人才官。她於2007至2008 年曾擔任阿里巴巴國際貿易事業部總經理。在此之前, 她曾擔任中國雅虎人力資源副總裁,以及阿里巴巴廣 州分公司的第一任總經理,負責廣東省的直銷、電話銷 售、市場推廣及人力資源事務。從2002年至2005年, 戴珊曾擔任中國誠信誦資深銷售總監。她擁有杭州電子 工業學院工程學學士學位。

阿里巴巴合夥

自1999年在馬雲先生的公寓創業以來,我們的創始人及管理層一直秉承合夥精神。我們將企業文化視為邁向成功、服務客戶、培養員工及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的根本。2010年7月,為了維持這一合夥精神,並確保我們的使命、願景和價值觀的延續,我們決定正式成立合夥組織「湖畔帕特納」,命名來源於馬雲先生和其他創始人創立本公司時所在的湖畔花園住宅小區。這一合夥組織也稱為「阿里巴巴合夥」。

我們相信,合夥人制度有助我們更好地管理業務,合夥 人平等共事能夠促進管理層之間的相互協作,克服官僚 主義和等級制度。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阿里巴巴合夥 共有29名成員,合夥人的人數可能隨著新合夥人的當 選、現有合夥人退休及因其他原因離開而不時改變。

阿里巴巴合夥是一個充滿活力的機構,通過每年引入新的合夥人為自身注入活力,不斷推動團隊追求卓越、創新和可持續發展。市場上的雙重股權結構,是指通過設置具有更高表決權的股份類別,將控制權集中在少數創始人手中。阿里巴巴合夥人制度不同於雙重股權結構,它旨在實現一群管理層合夥人的共同願景。儘管創始人不可避免地會在將來退休,創始人打造的企業文化也能通過這種合夥人制度得以傳承。

根據合夥人制度,所有合夥人表決都建立在一人一票的 基礎上。

合夥人制度受《合夥協議》規管,其運作原則、政策和程序根據我們業務的發展不斷演變。該等原則、政策和程序詳述如下。

合夥人的提名和選舉

阿里巴巴合夥每年通過提名程序向下文所述的合夥委員會提名新合夥人候選人。合夥委員會對提名進行評估後,決定是否向全體合夥人提交合夥人候選人提名。候選人需要至少75%的全體合夥人批准方能當選合夥人。

有資格入選的合夥人候選人必須展現以下特質:

- 擁有高尚個人品格及誠信;
- 在阿里巴巴集團連續工作不少於五年;
- 對阿里巴巴集團業務作出貢獻的業績記錄;及
- 作為「文化傳承者」,顯示出持續致力於實現我們的使命、願景和價值觀,以及與之一致的特徵和行為。

根據阿里巴巴合夥最近修訂的《合夥協議》,合夥人應由 阿里巴巴集團人士擔任,從2022年5月31日起,阿里巴 巴集團的關聯方人士不再擔任合夥人。

我們相信,阿里巴巴合夥選舉的標準和流程,有助於強化合夥人之間以及合夥人對客戶、員工和股東的責任擔當。為了確保合夥人與股東的利益一致,我們要求每位合夥人在擔任合夥人期間必須保持相當數量的本公司股份。由於合夥人候選人必須在我們公司工作不少於五年,合夥人候選人在當選時通常已經通過股權激勵和股份購買或投資計劃等方式擁有或獲得了相當數量的本公司股份。

合夥人的職責

合夥人的主要職責是體現和促進實現我們的使命、願景和價值觀。我們期望合夥人在公司內外向客戶、商業合作夥伴及生態體系的其他參與者傳播我們的使命、願景和價值觀。

合夥委員會

合夥委員會由不少於五名、不多於七名合夥人(含合夥 委員會長期成員)組成,目前成員包括馬雲先生、蔡崇 信先生、張勇先生、彭蕾女士及王堅先生。合夥委員會 負責組織合夥人選舉事宜,以及管理延遲現金獎金池的 相關部分,其中支付給擔任我們高級管理人員、董事以 及合夥委員會成員的合夥人的任何金額,必須獲得我們 的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批准。合夥委員會長期成員由一或 兩名合夥人擔任,現由馬雲先生和蔡崇信先生擔任合夥 委員會長期成員。除合夥委員會長期成員外,合夥委員 會成員的任期為五年,可以連任多屆。合夥委員會成員 選舉每五年舉行一次。合夥委員會長期成員可無須選舉 而留任合夥委員會,直至不再擔任合夥人、退出合夥委 員會,或因疾病或永久喪失行為能力而無法履行其作為 合夥委員會成員的職責。繼任的合夥委員會長期成員由 即將退休的合夥委員會長期成員指定,或由當時在任的 另一個合夥委員會長期成員指定(視情況而定)。每次選 舉合夥委員會成員之前,由在任合夥委員會提名下屆合 夥委員會成員候選人,候選人數等於下屆合夥委員會成 員人數加上三名額外的提名人選,再減去留任的合夥委 員會長期成員人數。每位合夥人投票選舉的提名人數量 等於下屆合夥委員會成員人數減去留任的合夥委員會長 期成員人數。除獲得票數最少的三名被提名人外,其他 被提名人將入選合夥委員會。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

董事提名和委任權

根據《公司章程》,阿里巴巴合夥擁有提名(或在有限情況下委任)董事會簡單多數成員的專屬權利。

阿里巴巴合夥提名的每位董事人選,必須在年度股東大會上得到投票股東所持表決權過半數同意方能當選。如果阿里巴巴合夥提名的董事人選未獲得股東選舉,或在當選後因故離任董事,阿里巴巴合夥有權委任另一人士擔任空缺職位所屬組別的臨時董事,直至下一屆預定年度股東大會召開為止。在下一屆預定年度股東大會上,上述臨時董事或阿里巴巴合夥原提名董事人選的替代者(原提名人選除外)將參選董事,其任期為原提名人選所屬董事組別的餘下任期。

如果我們的董事會中由阿里巴巴合夥提名或委任的董事 因任何原因少於簡單多數時,包括由於先前由阿里巴巴 合夥提名的董事不再擔任董事,或者由於阿里巴巴合夥 此前並未足額行使其提名或委任董事會簡單多數成員的 權利,阿里巴巴合夥有權自行決定向董事會委任必要人 數的增補董事,而無須任何其他股東行動,以確保阿里 巴巴合夥提名或委任的董事構成董事會成員的簡單多 數。

在確定參選的阿里巴巴合夥提名的董事人選時,合夥委員會將推薦董事人選交由全體合夥人表決,獲得合夥人 簡單多數投票的人選將成為阿里巴巴合夥提名的董事候 選人。阿里巴巴合夥提名的董事候選人可以是阿里巴巴 合夥的合夥人,也可以是與阿里巴巴合夥無關聯但符合 董事任職條件的其他人士。

阿里巴巴合夥提名或委任董事會簡單多數成員的權利,以阿里巴巴合夥受到我們2014年9月首次公開發行完成時生效的《合夥協議》(可根據其條款不時修訂)約束為前提。修改《合夥協議》中關於合夥宗旨或阿里巴巴合夥對董事會簡單多數成員的提名或委任權的行使方式的規定,必須經過過半數非阿里巴巴合夥提名或委任、並且符合《紐交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條定義的獨立董事批准。上述與董事提名權利及程序相關的規定已經包含在《公司章程》中。根據《公司章程》,修改阿里巴巴合夥的董事提名權以及《公司章程》中的相關規定,必須經出席股東大會並投票的股東所持表決權不少於95%表決(可親自或委派代表進行表決)通過。

阿里巴巴合夥並未足額行使董事提名權。我們的董事會目前由10名董事組成,其中5名為提名及公司治理委員會提名的獨立董事,4名由阿里巴巴合夥提名,剩餘1名由軟銀提名。根據我們與軟銀簽訂的《表決協議》,在軟銀至少持有我們已發行在外普通股15%的前提下,軟銀同意在各年度股東大會上將其持有的股份表決支持阿里巴巴合夥提名的董事人選。請參見「主要股東及關聯交易一關聯交易一與軟銀的交易及協議一《經修訂表決協議》」。

現任合夥人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阿里巴巴合夥現任合夥人的姓名及其他信息如下表所示(按照姓氏首字母排序)。

			加入	
姓名	年齢	性別	阿里巴巴 集團的年份	當前在阿里巴巴集團的職位
蔡景現	45	男	2000	雲智能事業群高級研究員
陳麗娟	41	女	2003	雲智能事業群副總裁
程立	47	男	2005	集團首席技術官
戴珊	46	女	1999	國內數字商業事業群總裁
樊路遠	49	男	2007	阿里文娛事業群總裁
方永新	48	男	2000	本地生活業務總經理
蔣芳	48	女	1999	集團副首席人才官
蔣江偉	40	男	2008	雲智能事業群副總裁
劉振飛	50	男	2006	高德業務總裁
馬雲†	57	男	1999	阿里巴巴合夥人
彭蕾⁺	48	女	1999	阿里巴巴合夥人
邵曉鋒	56	男	2005	集團資深副總裁
宋潔	43	女	2000	集團人力資源副總裁
孫利軍	45	男	2002	集團公益基金會理事長
童文紅	51	女	2000	集團首席人才官
蔡崇信†	58	男	1999	集團執行副主席
王堅†	59	男	2008	集團技術委員會主席
汪海	42	男	2003	集團國內數字商業事業群副總裁
王磊	42	男	2003	集團資深副總裁
聞佳	45	女	2007	集團公共事務線總裁
武衛	54	女	2007	集團董事
吳泳銘	47	男	1999	集團資深副總裁
吳澤明	42	男	2004	本地生活首席技術官
俞思瑛	47	女	2005	集團首席法務官
俞永福	45	男	2007	生活服務事業群總裁
張建鋒	49	男	2004	雲智能事業群總裁 阿里巴巴達摩院院長
張勇†	50	男	2007	集團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鄭俊芳	48	女	2010	集團首席風險官,首席平台治理官兼首席客戶官
朱順炎	51	男	2014	阿里健康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 合夥委員會成員。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

合夥人的退休和免職

合夥人可選擇隨時從合夥退休。除長期合夥人外,所有 其他合夥人必須在年滿60周歲、或使其有資格擔任合夥 人的聘用關係終止時退休。馬雲先生和蔡崇信先生擔任 長期合夥人,可持續擔任合夥人,直至年滿70周歲(這 一年齡限制可由多數合夥人表決延長)或退休、身故、 喪失行為能力或被免去合夥人職位為止。任何合夥人 (包括長期合夥人在內),如果違反《合夥協議》中規定的 標準,包括未能積極宣揚我們的使命、願景和價值觀, 或存在欺詐、嚴重不當行為或重大過失,可經在正式召 開的合夥人會議出席的簡單多數合夥人表決予以免職。 與其他合夥人一樣,長期合夥人必須維持下文所述適用 於所有合夥人的持股水平。達到一定年齡和服務年限後 退休的合夥人可由合夥委員會指定為榮譽退休合夥人。 榮譽退休合夥人不擔任合夥人,但可獲得年度現金獎金 延付部分的分配作為退休後款項。長期合夥人如果不再 作為我們的員工,即使仍擔任合夥人,也不再有資格 獲得年度現金獎金池分配,但如果其擔任榮譽退休合夥 人,即仍可繼續獲得延付獎金池的分配。

限制性條款

根據《公司章程》,凡本公司發生控制權變更、合併或出售,就其持有的普通股而言,合夥人及我們的其他普通股股東應當在上述交易中獲得同等對價。此外,《公司章程》規定,阿里巴巴合夥不得將其董事提名權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轉授或授權給任何第三方,但可選擇不全面行使董事提名權。另外,如上文所述,《公司章程》還規定,修改阿里巴巴合夥協議中關於合夥宗旨或阿里巴巴合夥對我們多數董事的提名或委任權的行使方式的規定,必須經過非阿里巴巴合夥委任、並且符合《紐交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條定義的獨立董事過半數批准。

阿里巴巴合夥協議的修訂

根據《合夥協議》,除普通合夥人可進行某些行政性修訂外,《合夥協議》的修訂必須在不少於總數75%的合夥人出席的合夥人會議上、由不少於75%的參會合夥人批准。此外,與阿里巴巴合夥的宗旨或行使其董事提名或委任權方式有關的修訂,須經非阿里巴巴合夥提名或委任的我們的獨立董事過半數批准。

合夥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規定

每位合夥人直接或通過其關聯方持有本公司股份。每位合夥人均需與我們簽訂股份保留協議。這些協議規定,成為合夥人之日起最初三年內,每位合夥人必須至少保留其在該三年期間起始日期(目前合夥人的起始日期從2014年1月到2020年12月不等)所持有股權的60%(含已歸屬和尚未歸屬股權獎勵所對應的股份)。最初三年期間結束後,只要其仍為合夥人,則每位合夥人必須至少保留其於最初三年期間起始日期所持有股權的40%(含已歸屬和尚未歸屬股權獎勵所對應的股份)。任何與股份保留協議規定的股份保留期規定不符的情形,必須經過本公司獨立董事過半數批准。

不同投票權架構

我們只有單一類別的股份,每一股份對應一份表決權。然而根據《公司章程》,阿里巴巴合夥擁有提名(或在有限情況下委任)董事會簡單多數成員的專屬權利。這些權利在《香港上市規則》項下被歸類為不同投票權架構(「不同投票權架構」)。因此,我們被視為一家有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欲了解我們的不同投票權架構相關風險的進一步信息,請參見「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公司架構有關的風險」。